▶受贈財物(2 案)

臺南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 107 年 11 月受贈財物案件一覽表

編號	登錄機關(單位)	餽贈人	登錄日期	事件內容	處理情形
1	本市六甲區公所	顏〇〇	107.11.20	107 年 11 月 20 日 15 時許,顏姓民眾送交「財團法人台南市〇〇〇宗祠」會議記錄等文件予承辦人請本所函轉市府民政局備查,除要求承辦人於該法人發文簿簽收外,據表示為感謝同仁協助,堅持致贈金莎巧克力8 入一盒及Mister Donut 甜甜圈 6 個,經承辦人婉拒未果,將前開致贈物品送交政風室處理。	1. 經查詢上開巧克力盒市價約 142 元·甜甜圈市價約 220 元·合計 362 元。而該法人所報文件屬重新 修正報送本所審核·且目前審核程 序尚在進行中;為避免無謂質疑· 建議由本室電話答謝渠對本所服務 肯定·並婉告本所無法收受該等禮 品·將轉贈台南市家〇〇〇協會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	本府秘書處	日本石川縣加賀市	107.11.29	於107年10月20日「臺南市‧加賀市友好城市交流紀念-小學生原畫‧九谷燒繪皿展花」活動‧臺日友好協會代表加賀市市長致贈代理市長紀念禮品1件。	登錄禮品列為市有財產 · 並由本府秘書處列冊管 理 ·

▶受贈財物(3 案)

補登臺南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 107 年 10 月受贈財物案件一覽表

編號	登錄機關(單位)	餽贈人	登錄日期	事件內容	處理情形
1	本府消防局	胡〇〇	107.10.30	107 年 10 月 30 日執行善化區溪〇里溪〇〇〇號 救護勤務結束後,患者父親胡〇〇為表達感謝之 意,特致贈王〇〇、黃〇〇等二名同仁紅包 1000 元,經執勤同仁婉拒退還,廉潔可 風。	1. 本案因屬本局業務有職務上利害關係,為提升政府清廉形象,由受贈同仁婉拒饋贈當下退還,並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辦理登錄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	本市白河區公所	中〇〇〇台 南營運處方	107.10.31	中〇〇〇向本所申請道路挖掘許可證明,本案相關人方〇〇為中華電信承辦人,107年10月29日補送申請相關資料時,贈與茶葉1包(真空袋),本所蘇〇〇第1時間婉拒,方〇〇堅持且快步離開無法當場退還,爰將茶業交予本室並辦理登錄。	3. 本案相關人辦理道路挖掘申請許可證,與本所有業務往來、指揮監督關係,所贈 1 包真空包茶業,不宜收受之,本案登錄後由本室代為退還。 4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	本府秘書處	日本青森縣弘前市	107.10.16	107 年 10 月 12 日辦理「2018 總爺和風文化季 東北夏日祭典-青森縣睡魔祭特展」歡迎日本演出團體晚宴活動,青森縣弘前市致贈代理市長紀念禮品 1件。	登錄禮品列為市有財產, 並由本府 秘書處列冊管理